

# 外国语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实施细则

根据《吉林农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》，为切实做好外国语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实施细则。

## 一、工作原则

1. 坚持综合评价，提升招生质量。科学设计考核内容，严格执行考核标准，做到全面衡量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。

2. 坚持严格管理，确保公平公正。加强复试组织管理，严格执行招生政策，严肃考风考纪，健全监督机制，做到政策透明、流程规范。

3. 坚持加强领导，确保安全平稳。落实工作主体责任，主要责任人要亲自把关、亲自协调、亲自督查，确保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全平稳。

## 二、复试方式和时间

**复试方式：**复试采用“笔试+面试”的线下现场复试形式。专业课考核为现场笔试，综合面试为现场面试。

**复试时间：**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为 4 月 2 日上午（笔试），4 月 2 日下午（面试）。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将于 4 月 8 日之后进行。

### 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安排（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另行通知）

| 时间    | 内容     |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3月30日 | 考生情况摸排 | 学院对进入复试考生进行逐一摸排，考生保持手机全天畅通。      |
| 3月31日 | 资格审核   | 考生将材料传到学院指定邮箱2995079915@qq.com中。 |
| 4月2日  | 现场笔试   | 4月2日<br>上午08:30-10:30            |
| 4月2日  | 综合面试   | 4月2日<br>中午12:30开始                |

### 三、资格审查

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前须进行资格审核，办理复试相关事宜。考生在复试前须按规定时间（3月31日中午12:00之前）将以下材料的扫描件或照片传到指定邮箱（2995079915@qq.com），原件在入学报到时提交。

1. 全日制统招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：①学生证；②身份证；③本科学习成绩单；

2. 非应届毕业生须提供：①身份证；②本科（或专科）毕业证；

3. 未通过网上报名学历校验的考生须提交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”下载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。

4. 在国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，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。

#### 四、复试内容

##### 1. 专业课考核（现场笔试）

具体考核科目及参考书目参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“招生专业目录”，满分 100 分。

##### 2. 综合面试

包括外国语听说能力考核（20 分）；专业素质与创新能力、综合素质与科研潜质等（80 分）。满分 100 分。

3.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：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等方面。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，但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##### 4. 加试

以同等学力身份（专科毕业至入学报到时满 2 年以上或本科结业）报考的考生，需加试 2 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，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。加试每门课程满分为 100 分，其中任意一门加试成绩低于 60 分视为不合格，将不予录取。加试的具体形式由学院自行确定。考核采取现场笔试的考核形式，加试考核内容为英美文化和英汉互译与写作。

#### 五、总成绩计算和录取原则

1. 总成绩 = (初试成绩总分/5) × 70% + (复试成绩总分/2)

×30%。按总成绩由高分向低分顺次录取。

2. 专业课考核成绩低于60分或综合面试成绩低于60分视为复试不合格。

3. 不符合录取条件的考生，不予录取。不参加复试、复试不合格或加试不合格的考生均不予录取。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，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录取资格无效。对弄虚作假者，无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其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
## 六、纪律要求

1. 复试全程录音录像。复试前考生要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。考生不得私自对复试过程拍照、录音录像，不得将复试过程外泄，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，否则学校有权追究其责任，并取消复试成绩。

2. 对复试录取期间违反相关规定发生舞弊事件的，一律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，将按规定对有关人员进行追责问责，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3.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按国家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格，计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。新生报到后将对录取的考生进行全面复查，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## 七、咨询及申诉方式

吉林农业大学外国语学院，电话：0431-84533206

电子邮箱：2995079915@qq.com

吉林农业大学监督检查(审查调查)室，电话：0431-84532752

电子邮箱：liuxiangzhao@jlau.edu.cn

研究生院网址：<https://yjsy.jlau.edu.cn/>